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Royal Catering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皇璽餐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00)

配售代理



Supreme China Securities Limited
智華證券有限公司

延長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之 最後截止日期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最多達440,560,000股新股份。

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使用之詞彙應具有該公告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及配售代理就配售協議訂立一份補充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將最後截止日期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延長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或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將以書面協定的較後日期)。

除上文所披露外，配售協議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且繼續全面有效及生效。

承董事會命
皇璽餐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王文威

香港，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文威先生、陳澤濤先生及林慧君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遙豪先生、鄭永康先生及蔡振輝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內「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hkrcg.com。